

比对报告

报告编号 A2220218880109CB002

第 1 页 共 5 页

委托单位 句容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

受检单位 句容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

受检单位地址 句容经济开发区姚徐村

样品类型 焚烧炉废气

报告用途 自检（在线比对）

苏州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检验检测专用章

No.45050C435B

报告说明

报告编号 A2220218880109CB002

第 2 页 共 5 页

1. 本报告不得涂改、增删，无签发人签字无效。
2. 本报告无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无效。
3. 未经 CTI 书面批准，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。
4.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。
5. 除客户特别声明本报告只适用于本次采集/收到的样品，报告中所附限值标准均由客户提供，仅供参考。委托方对送检样品及其相关信息的真实性负责。
6. 除客户特别声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，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留样。
7. 对本报告有疑议，请在收到报告 10 天之内与本公司联系。
8. 本报告无 CMA 资质，检测数据仅供客户内部使用，不具有对社会的证明作用。

苏州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联系地址：江苏省苏州市相城区澄阳路 3286 号

邮政编码：215134

编

制：

徐鑫艳

签

发：

乔杰

审

核：

戴利利

签发人姓名：

乔杰

签发日期：

2023/02/27

比对结果

报告编号 A2220218880109CB002

第 3 页 共 5 页

一、前言

受句容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委托，苏州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02 月 10 日对该公司安装于 2#焚烧炉废气排口的废气自动监测设备进行了比对检测。

二、依据

- (1) GB/T 16157-1996 《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体污染物采样方法》;
- (2) HJ75-2017 《固定污染源烟气 (SO₂、NO_x、颗粒物) 排放连续监测技术规范》。

三、标准

检测项目		考核指标
含氧量	准确度	>5.0%时, 相对准确度≤15%; ≤5.0%时, 绝对误差不超过±1.0%。

本页完

比对结果

报告编号 A2220218880109CB002

第 4 页 共 5 页

四、结果

测试点位：2#焚烧炉废气排口

测试日期：2023 年 02 月 10 日

采样员：戴震江、李天文

CEMS 主要仪器信息

仪器名称	制造单位	型号				
烟气连续监测分析系统 (烟气分析仪)	西克麦哈克(北京)仪器有限公司	MCS100FT 型				
氧气测量仪	德国 SICK GmbH	MCS100FT				
项目	测试时间	参比法数据 mg/m ³	CEMS 数 据 mg/m ³	限值	结果	
含氧量	12:25~12:29	SUP20249067	8.5%	10%	相对准确度 ≤15%	9.1%
	12:37~12:41	SUP20249068	9.5%	8%		
	12:45~12:49	SUP20249069	9.3%	9%		
	12:58~13:02	SUP20249070	9.3%	9%		
	13:12~13:16	SUP20249071	9.3%	10%		
	13:25~13:29	SUP20249072	10.0%	9%		
	13:38~13:42	SUP20249073	9.8%	9%		
	13:52~13:56	SUP20249074	9.2%	10%		
	14:10~14:14	SUP20249075	9.1%	9%		
结论	依据《固定污染源烟气(SO ₂ 、NO _x 、颗粒物)排放连续监测技术规范》(HJ75-2017), 句容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2#焚烧炉废气排口所使用的西克麦哈克(北京)仪器有限公司和德国 SICK GmbH 提供的 CEMS, 本次比对检测时段内各项指标比对检测结果为: 含氧量共获得 9 个测定数据对, 达标。					

本页完

比对结果

报告编号 A2220218880109CB002

第 5 页 共 5 页

续上表

项目	参比方法名称	仪器名称	仪器型号	实验室编号	检校有效期
含氧量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/T 16157-1996 及其修改单 (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7 年第 87 号)	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	ZR-3260	TTE20202497	2023-08-30

注：在线仪数据、仪器信息由受检单位提供。

报告结束